

证券代码: 300160

证券简称: 秀强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08

##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视频参会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李国章先生所作《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2024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完成2024年度各项工作。

####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

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公司总股本 772,946,2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7,294,629.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如公司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发表的审核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的核查意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德皓内字[2025]00000025 号】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发表的审核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的核查意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德皓核字[2025]00000588 号】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薛楠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张才文先生、陶晓慧女士、麦耀华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张才文先生、陶晓慧女士与麦耀华先生对其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

公司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独立董事自查情况，就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修订通知》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与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结合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绩效考核结果，核定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具体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